

证券代码：688363

证券简称：华熙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8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股份结果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熙昕宇”）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认可，计划自 2025 年 8 月 8 日起的 6 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增持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1%，增持股票价格不超过 70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收到华熙昕宇通知，华熙昕宇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4,518,703 股，占公司总股本 0.94%，增持总金额为人民币 257,478,738.40 元，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区间下限 2 亿元人民币，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 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 是 ☐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283,500,000 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58.86%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	283,500,000	58.86%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赵燕女士及其全资控股公司北京华熙汇美文化创意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华熙昕宇 100%股份,赵燕女士及其全资控股公司北京华熙汇投资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上海琰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琰泽”) 100%合伙份额,赵燕女士、华熙昕宇与上海琰泽为一致行动人。
	上海琰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78,723	0.29%	
	赵燕女士	115,920	0.02%	
	合计	284,994,643	59.17%	

二、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增持主体名称	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5 年 8 月 8 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5 年 8 月 8 日~2026 年 2 月 7 日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2 亿元人民币~3 亿元人民币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不适用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1%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2025 年 8 月 27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增持股份结果 对应方式及数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平台实施增持，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4,518,703 股
累计增持股份金额	257,478,738.40 元人民币
累计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0.94%
增持计划完成后 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 动人)持股数量	289,513,346 股
增持计划完成后 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 动人）持股比例	60.11%

（二）实际增持数量是否达到增持计划下限 ☒是 ☐否

三、 其他说明

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 日